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概 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规划、政策法规,起草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性文件;编制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 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全市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组织实施 C类外国人来景工作许可。

(四) 负责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市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相关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养老、失业、工伤及其补充保险基本政策和基本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五）负责全市就业、失业、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市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负责全市表彰奖励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政府奖励制度，参与市级劳动模范评定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建立全市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非公有制企业人才、农村乡土人才选拔认定和培养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科级及其以下人员和企业人员因公出国（境）政审工作。

（十一）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

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二) 拟订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开展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指导各县(市、区)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十三) 制定全市人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制度办法,开展全市人社公共服务业务培训,指导各县(市、区)抓好人社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管理,对全市各级人社公共服务平台进行考核评价。

(十四) 负责全市组织实施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

(十五) 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六) 承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职能。

(十七)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1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务服务科、规划基金监督科、就业促进和失业保险科、人力资源和市场科、职业能力建设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工资福利科、社会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劳动关系和调解仲裁科、绩效考评和表彰奖励科。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42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56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56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5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1.8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44.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4.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6.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56.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56.22	总计	62	1,456.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456.22	1,45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57	1,34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78.28	1,17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946.38	94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1.90	17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52	1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1	7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1	4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9.77	4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9.77	4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1	4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1	4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4	6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4	6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4	64.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6.22	1,247.48	208.74			
205			教育支出	1.80		1.80			
20503			职业教育	1.80		1.80			
2050303			技校教育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57	1,137.63	206.9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	1,178.28	971.34	206.94			
2080101			行政运行	946.38	946.3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60.00		6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支出	171.90	24.96	146.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52	116.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1	74.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1	41.61				
20808			抚恤	49.77	49.77				
2080801			死亡抚恤	49.77	49.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1	45.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1	45.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3	30.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5	14.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4	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4	64.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4	64.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4	64.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5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80	1.8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4.57	1,344.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41	45.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44	64.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6.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56.22	1,456.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56.22	总计	64	1,456.22	1,45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456.22	1,247.48	208.74
205		教育支出	1.80		1.80
20503		职业教育	1.80		1.80
2050303		技校教育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57	1,137.63	206.9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78.28	971.34	206.94
2080101		行政运行	946.38	946.3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60.00		6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1.90	24.96	146.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52	116.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1	74.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1	41.61	
20808		抚恤	49.77	49.77	
2080801		死亡抚恤	49.77	49.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1	45.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1	45.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3	30.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05	14.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4	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4	64.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4	64.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4	64.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4.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5.86	30201	办公费	8.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6.92	30202	印刷费	3.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28.89	30203	咨询费	0.6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93.44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40	30207	邮电费	8.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8.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11.2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4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4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6	30215	会议费	0.0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0.9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6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36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9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2.6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59.61	公用经费合计					8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80	2.10	1.92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2.80	2.10	1.92
（1）国内接待费	7	---	---	1.9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12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2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456.2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456.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9.48 万元，下降 7.58%，主要原因：人均定额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456.22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456.2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456.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9.48 万元，下降 7.58%，主要原因：人均定额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247.48 万元，占 85.67%；项目支出 208.74 万元，占 14.3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227.66 万元，决算数 145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62%。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8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项目。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17.81 万元，决算数 134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2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下达项目预算、增人增资、抚恤金等。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5.41 万元，决算数 4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4.44 万元，决算数 6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47.48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94.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03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追加下达增人增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7.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76 万元，下降 42.43%，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一般性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76 万元，增长 56.95%，主要原因：抚恤金支出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8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办公设备购置较上年大幅减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10 万元，决算数 1.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33%；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0.5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安排相关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

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10 万元，决算数 1.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33%，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禁止超预算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0.57%，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禁止超预算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1 批，累计接待 112 人次，主要是：接待前来对接联系工作、考察调研等外单位人员。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8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98.62 万元，下降 52.88%，主要原因：人均定额公用经费及办公设备购置较上年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5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台），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为 2012 年报废车辆，但报废手续丢失，因时间久远、人员变动等原因，现无从查找。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8.74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8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三支一扶”人员招募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人员招募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9	9	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市“三支一扶”民生任务完成			全年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考试办公经费	≥2万元	2	10	10	
			考试经费	≥7万元	7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招聘人数	≤33人	31	10	10	
			报名总人数	≥4000人	3500	8	5.5	设定目标时根据上年情况预估,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招聘支农岗人数	=10人	9	8	6	设定目标时根据上年情况预估,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质量指标	确保招聘公平、公正	确保	基本达成目标	7	7	
		时效指标	招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大学生到基层	推动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促进新农村建设	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10	9.7	为农村基层教育、卫生、支农、乡村振兴等事业发展增添了活力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生满意率	$\geq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5.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指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指根据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